

顺德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第四十七次会议纪要

2026年1月28日下午，区人大常委会主任刘铭恩主持召开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现将有关事项纪要如下：

一、听取和审议区人民政府2026年民生实事候选项目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区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何沛臻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所作的报告说明。会议认为，区人民政府为扎实推进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工作，前期深入开展调研，精心筛选候选项目，着力破解民生领域的痛点难点问题。

会议建议，区人民政府可优化完善候选项目名称及主要内容，确保项目名称体现时代特征，并与2026年度重点工作和区域发展导向紧密衔接，项目内容表述力求清晰、准确，突出实施重点与创新之处。通过上述调整，旨在帮助代表更直观把握各候选项目的特点与实施价值，提升票决工作的科学性和针对性。

二、审议市第十六届人大个别代表辞去代表职务事项，以及补选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李坚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市人大代表职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接受李坚辞去佛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

会议表决通过了《佛山市顺德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四十七次会议补选佛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办法》，经过投票选举，补选薛立伟、卢清华 2 名同志为佛山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三、审议区第十七届人大个别代表辞去职务的事项

区第十七届人大代表温良谋、姜远国、谭俊杰因工作需要，申请辞去区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委员及代表职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接受温良谋辞去佛山市顺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及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关于接受姜远国辞去佛山市顺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及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关于接受谭俊杰辞去佛山市顺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及代表职务请求的决定》。

四、听取和审议关于个别区人大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会议听取了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马剑梅作的报告。2026 年 1 月 22 日，区属第一、十选区及龙江镇第三十二选区分别选举陈新文、孙丽、俞飞燕为佛山市顺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2026 年 1 月 23 日，区属第三、二十六选区以及容桂街道公服城建线选区、均安镇机关第一选区分别选举梁雄辉、黄宇恒、谭逢显、谭素、刘颢然为佛山市顺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因工作变动、工作需要及个人申请等原因，依照代表法相关规定，周福昌、刘智勇、谢顺辉、温良谋、姜远国、谭俊杰等 6 人的佛山市顺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终止。

依照代表法相关规定，陈曙光因去世，其佛山市顺德区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资格终止。

五、审议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和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六次会议有关文件草案

会议书面审议了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稿，以及关于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六次会议的会议日程安排、会议议程、代表联名提出议案及质询案截止时间、主席团成员和秘书长名单、常务主席名单、执行主席分组名单、副秘书长名单、代表变动情况报告、代表编团名单、选举办法、选举工作监票人计票人名单、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六次会议有关专门委员会主任委员人选通过办法及名单、民生实事项目票决办法、票决工作监票人计票人名单等草案稿和报告稿。

会议原则同意将上述文件提交区第十七届人大第六次会议审议。

六、审议有关人事任免事项

（一）会议根据区人民法院院长郭文东的提请，任命：周海琪、何倩雯、赵凯为区人民法院审判员。

（二）会议根据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皮文井的提请，免去：董超明、刘伟强、胡翠筠的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员职务。